

##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乌鲁木齐市血液中心的乌鲁木齐市血液中心设备采购第五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血液运输冷链监控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鼎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9人，营业收入为8000万元，资产总额为150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电偶温度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拓普瑞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8人，营业收入为4900万元，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血小板运输箱（不带振荡）、血小板运输箱（带振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淳德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90万元，资产总额为2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4. 血小板保存箱（小）、血小板保存箱（大）、冰冻血浆解冻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苏州市医用仪器厂，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1492万元，资产总额为119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新疆康兴源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24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